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 105 學年度「推動家庭教育工作」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家庭教育法第 12 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並應會同家長會辦理親職教育。各級主管機關應積極鼓勵師資培育機構，將家庭教育相關課程列為必修科目或通識教育課程。」
- 二、本校 105 學年度輔導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厚植家庭教育資源，培養教育子女的能力，強化家長的父母效能，發揮家庭教育的功能。
- 二、經由親師合作增進學生身心健全發展，預防青少年不良適應行為之產生。
- 三、建立家長正確的親職教育觀念及對學校教育的了解，以促進家庭與學校間的和諧關係。
- 四、舉辦多元活動，展現教學成果，增進親師良性互動，促進家長重視教育，提昇教育品質。
- 五、增進教師對家庭教育之重視，提昇教師對家庭教育之專業知能，促進家庭教育課程之發展，培養學生家庭教育正確觀念，達成家庭教育效能。

肆、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輔導處
- 二、協辦單位：教務處、總務處、學務處、全體教師及家長會

陸、實施期程：105 年 8 月～106 年 7 月。

參、實施要領：

- 一、家庭教育之實施對象為學生的父母及學生。
- 二、家庭教育之實施除了固定辦理的活動外，應掌握隨時隨地的機會教育。
- 三、運用並結合家長會以及志工力量，協助參與推展親職教育。
- 四、各年級應依設計之課程進行教學，並於課程結束將其成果彙整。
- 五、成立本校家庭教育委員會。
- 六、研擬每學期家庭教育推動重點，各相關處室分工執行各項任務。

伍、實施方式：

- 一、舉辦親師座談會、辦理親職教育專題演講並配合各項活動，宣導家庭教育相關資訊。
 - 二、設計家庭教育相關課程及學習單，對學生進行子職教育等學習
 - 三、建立「家庭聯絡簿」作為親師溝通校家聯繫之橋樑。
 - 四、適時提供親職教育文宣及於學校網站聯結家庭教育中心網站提供參考。
- 柒、活動內容：(如附件 1)
- 捌、本計畫所需之經費將申請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補助，不足部分由本校自籌。
- 玖、本計畫經執行小組(如附件 2)討論並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親師
組長黃馨慧

處室主任：

輔導處
主任陳雯宜

校長：

校長曾秀珠

附件 1: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 105 學年度友善校園推動家庭教育工作活動內容

類別	活動項目	說明	實施對象	實施時間	辦理單位
行政組織運作	成立執行小組定期召開會議。	定期召開「推動家庭教育工作」執行小組	推動家庭教育工作執行小組	每年11月及6月	輔導處
	擬定推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	規劃全學年度之家庭教育	全校親師生	每年6月	輔導處
	家庭教育活動(含祖父母節)納入學校行事曆4小時以上。	紙本及網路公告(附件3)	全校親師生	每年6月	教務處
家庭教育課程	家庭教育融入式教學	各年級級任、科任老師依各學習領域之授課內容計畫及進度，將家庭教育進行融入式教學。	一~六年級	全學年	教務處 各班級任
	繪本導讀	以繪本為教材，以巡迴書箱輪流到各班實施共讀，依繪本之內容，適時引導「家人關係」「家庭生活管理」、「家人共學」之課題。	一~六年級	全學年 晨光共讀時間	教務處
	教學研討	配合學年會議進行。 主題：家庭教育繪本共讀或影片欣賞探討及研究。	全校教師	106.05	教務處 輔導處
辦理家庭教育活動	親職教育講座	配合親職講座進行。 上學期： 9月講題：如何參與班親事務、賞識孩子的適性發展(配合家長日座談) 10月講題：親子桌遊樂融融 12月講題：改變態度，成績進步的秘訣(暫定) 下學期： 4月講題：桌遊活動在家庭教育中的應用(暫定) 6月講題：從家族星座談親職教育方法與策略(暫定)	全校親師生	105.8 ~106.7	輔導處
	學藝活動	一、配合節慶母親節舉辦動、靜態學藝活動。 二、家長日「祖父母節奉茶」。	一~六年級	105.8 ~106.7	輔導處
	家庭教育宣導	配合週二全校朝會實施宣導。 宣導內容：「家人關係」「家庭生活管理」、「家人共學」、「代間教育」。	全校師生	105.11	輔導處 學務處
	家庭教育親職教育輔導專刊	配合馨園出刊。	全校親師生	106.2	輔導處 學務處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 105 學年度友善校園推動家庭教育工作活動內容

類別	活動項目	說明	實施對象	實施時間	辦理單位
辦理家庭教育活動	105 學年度校慶運動會暨園遊會	親師生共同參與學校校慶運動會暨園遊會活動，增進師生情誼及親子關係。	全校師生暨家長	105.11.	學務處
	祖孫週	利用過新年期間，配合寒假作業及學習單，促進祖孫情誼，增進家庭成員間之情感	全校師生暨家長	106.02	教務處 輔導處
提供相關家庭教育諮詢服務	家長會辦公室諮詢服務	每週一、四上午 08:30-10:30，於家長會辦公室提供家長對於家庭及親子問題提供諮詢	全校師生暨家長	全年度	輔導處 家長會
	關照弱勢族群補救教學	引進社會資源（小太陽、愛網基金會），協助弱勢家庭子女課業的補救。	一、二年級 低成就學生	105.09 - 106.06	輔導處 教務處
	家長日暨班親會	利用家長日暨班親會與家長面對面溝通，宣導教學理念。	全校老師及家長	105.08- 105.06	輔導處
	辦理課後照顧班	協助有特殊需求之家庭照顧學童課後生活；充分利用教育資源促進社會良性發展。	全校一至六年級	105.08 - 106.06	輔導處
	志工大會	招募志工，協助學校辦理各項事務、推展親職教育暨辦理各項大型活動，	本校師生、家長、志工暨社區民眾	105.08 - 106.06	輔導處 志工大隊
其他	於學校首頁連結家庭教育中心網址。	http://www.family.ntpc.gov.tw			輔導處
	學校推展家庭教育的特色。	豐富的親職教育講座，提供家長豐富多元的訊息	本校師生、家長、志工暨社區民眾	105.08 - 106.07	輔導處

附件 2：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 105 學年度友善校園推動家庭教育工作執行小組

編號	職別	職稱	姓名	工作要項
1	召集人	校長	曾秀珠	召集訓輔工作及家庭教育執行小組暨強化「友善校園」與家庭教育工作。
2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陳雯宜	統籌各項輔導活動暨執行強化「友善校園」與家庭教育工作。
3	委員 兼幹事	親師組長	黃馨慧	規劃執行辦理親職教育活動，增進親師合作，加強學校與家庭聯繫。
4	委員	教務主任	陳國生	研擬教師專業評鑑與教學視導暨執行強化「友善校園」與家庭教育工作。
5	委員	學務主任	周佳建	統籌學生事務、導師職工作能暨執行強化「友善校園」與家庭教育工作。
6	委員	總務主任	黃秉勝	規劃建立安全、無障礙與無性別偏見之校園空間。
7	委員	一學年代表	蔡淑賢	執行並協助推動學生訓輔工作及家庭教育工作。
8	委員	二學年代表	蔡以新	執行並協助推動學生訓輔工作及家庭教育工作。
9	委員	三學年代表	吳靜宜	執行並協助推動學生訓輔工作及家庭教育工作。
10	委員	四學年代表	施博邁	執行並協助推動學生訓輔工作及家庭教育工作。
11	委員	五學年代表	李欣恬	執行並協助推動學生訓輔工作及家庭教育工作。
12	委員	六學年代表	張碧芳	執行並協助推動學生訓輔工作及家庭教育工作。
13	委員	輔導組長	洪珮華	規劃執行辦理輔導相關活動暨執行認輔制度與心理諮商等工作。
14	委員	特教組長	李怡臻	協助規劃辦理特教生之親職教育活動、輔導活動與家長與民眾之學習活動。
15	委員	教師會代表		透過教師會組織協助執行與協助推動學生訓輔工作及家庭教育工作。
16	委員	活動組長	陳立心	規劃執行辦理品德教育之推動，強化學生生活常規、倫理道德與孝親感恩等行為。
17	委員	研發組長	曾立維	規劃執行並將「家庭教育」融入各領域課程中，強化「家庭教育」，彰顯「家庭教育」的功能。
18	委員	家長會代表		協助學校整合、聯繫溝通家長需求，結合社區資源，推展社區成長活動
19	委員	志工隊代表	曾素珍	規劃執行辦理學生各項活動並妥善運用社區資源，增進親師合作。

附件 3：

105 學年度家庭教育工作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105 學年度 重要教育工作	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請視實際情形自行增列，內容須與各年級彈性學習節數或領域課程計畫相符)				備 註
	學期	年級	彈性學習節數或 領域別	週次	
家庭教育課程	上	1	閩南語	1、6-7	含孝親家庭教育 5 月活動 每學年至少 4 小時 必要性項目
		2	另一學期實施		
		3	閩南語	5-16	
		4	閩南語	6、8、15	
		5	另一學期實施		
		6	綜合 健體	7 14	
	下	1	略		
		2	略		
		3	略		
		4	略		
		5	略		
		6	略		